

# Kinesiske tekster

Kinesisk 3+4 KIN2110

## *Innhold*

中国的散文和小说儿	.....	1
中国的韵文	.....	3
中国思想	.....	5
《腹部刀口》 av 李云良	.....	7
《手机公害》 av 顾玉清	.....	9
《一件小事》 av 鲁迅	.....	11
《幸福家庭公司》 av 吴地	.....	13
《冬儿姑娘》 av 冰心	.....	15
《买卖婚姻》 av 巴金	.....	19
《煮鸡蛋和广播操》 av 王蒙	.....	21
《馬褲先生》 av 老舍	.....	22
《想北平》 av 老舍	.....	28
《孔乙己》 av 魯迅	.....	30
《差不多先生傳》 av 胡適	.....	33
《背影》 av 朱自清	.....	35

## 中国的散文和小说儿

中国最早的散文作品是书经。书经里用的文字很难懂。谈哲学和伦理的最早的书可以说是《论语》。《论语》里所记载的多半都是孔子说的话，记载的技巧非常好。老子的写法和《论语》的写法很相近，用的字相当少可是意思非常深。到了战国时代写字的工具比较以前方便，因此散文的体裁也受到影响。一个意思常常说了又说，举很多的例子，让读者容易明白。像庄子、孟子、荀子、墨子都各自有各自的写法，而且都写得很生动很流畅。

秦始皇要统一中国的思想，烧了很多的书。到了汉朝，有人把从前所背过的书都写下来，可是写出来的跟在孔子家里所发现的不大一样，于是后来的人把它们分成今文跟古文。汉朝留下来的短篇散文不多，可是留下来一部最伟大的历史作品。这部作品是司马迁作的《史记》。《史记》不但是一部伟大的历史记载，也是一部伟大的文学作品。它记载一件事情不是呆板的叙述而是在叙述中穿插不少的对话。它所描写的人物，不限于皇帝和臣子和在政治上有关系的人。凡是在历史上对社会有贡献或是有影响的人，差不多都包括在里头。史记的文章对唐朝宋朝几位最有名的散文家的影响都非常的深。后来一直到清朝，不管文言文的体裁经过多少变化，史记里的文章还是非常受人称赞的文章。

唐朝虽然特别注重诗，可是在散文方面也有特别的贡献。中国的小说儿是从唐朝开始的。

唐朝人所作的小说，当时不叫小说儿，叫传奇。写的多半是些奇怪的事情。这些小说儿对后来的文学的发展有很大的影响。一个影响是这些小说儿里的故事很多成为元曲里的题材，另外一个影响是宋朝和明朝的文言小说儿多数是模仿这些小说儿的体裁写的。

中国的白话小说儿开始于南宋。南宋的时候有一种用白话写的小说叫话本。这种小说儿本来只是写给说书的用的。到了元朝很多人用白话写小说儿。他们写的小说儿不是就给说书的用的，而也是给一般人看的了。

元朝末年出现了两部伟大的白话小说儿：一部是《水浒传》，一部是《三国演义》。这两部小说儿描写的技巧非常成熟。故事里的内容后来成为中国戏剧宝贵的资料。

明朝的白话小说儿里最多的是历史小说儿、神怪小说儿和言情小说儿。历史小说儿里最有名的有《说唐传》，神怪小说里最有名的有《西游记》，言情小说儿里有《金瓶梅》。

清朝初年出版的两部最流行的白话小说儿：一部是《红楼梦》，一部是《儒林外史》。清朝末年上海有一个报馆叫申报馆，开始在报上登翻译小说儿，于是中国的小说儿就开始发生变化了。

从那个时候起一直到现在，中国小说的变化可以说经过三个时期：第一个时期是把西洋小说里的情节用文言文写出来。故事里要是有什么跟中国的风俗习惯不一样的地方，翻译的人可以随便删改。第二个时期是五四运动以后用白话文按照原文一个字一个字的来翻。第三个时期是模仿西洋小说儿的体裁和技巧来写。

中国文学自从白话文运动以来，散文方面在很短的几十年中有现在这么多的好作品，实在不能说不是中国近代文学中相当大的一个收获。

除了现代的中国小说和从前的中国小说儿不同以外，还有两种散文作品和从前的不同。一种是话剧，一种是小品文。话剧里头没有人唱，也没有音乐，就是说话；这和中国原来的戏剧很不一样，可是写话剧的人越来越多，戏院里也常常上演话剧。至于小品文，现在所用的题材比从前广多了。这显然是受了西洋文学的影响。

-Twenty Lectures on Chinese Culture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7, pp.155 -159

## 中国的韵文

《诗经》里有一段诗：“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这几句诗用现代的话来说是：“从前我走的时候，杨柳都长得非常茂盛。现在我回来了，已经是不断的下雪的时候了。”

这几句诗是一个无名诗人写的，一直留传到现在，念起来的时候还是那么美，那么让人感动。诗经的年代虽然不十分确定，可是我们知道《诗经》是一部周朝的诗选。大体上说，其中包括的诗离现在总有三千年左右。

《诗经》里三百零五首诗，除了一部分不太容易懂以外，其中有很多优美的句子，是后来的人所常常模仿和引用的。

《诗经》里的诗多半是四个字一句的。到了汉朝有人用五个字一句作成四句、八句、或十几句一首的诗叫五言诗。汉朝末年开始有了七个字一句的诗。这种诗叫七言诗。七言诗在唐朝最流行。李白、王维、杜甫、白居易都是唐朝的诗人。

除了上边所说的几种诗的体裁以外，有一种韵文叫词。词是从诗里变出来的。词跟诗最不一样的地方是有的句子长，有的句子短。为什么有的句子长有的句子短呢？唐朝的时候很多人喜欢把诗配上音乐来唱，这是先有诗然后有乐谱。后来有人先把乐谱作好然后作诗来配乐谱。乐谱里有的地方需要的字多，有的地方需要的字少，因此作诗的人只好按照着乐谱的调子去作诗。结果就变成所谓的“词”了。又因为作的方法是先有乐谱才把字填上去的，所以我们不说“作词”，我们说“填词”。举一个例子来说吧，“花非花，雾非雾，夜半来，天明去；来如春梦不多时，去似朝云无觅处”。以体裁来说这就是词。词在宋朝的时候最流行。

从词里变化出来的是曲。曲在元朝最流行。蒙古人占了中国以后，文人的地位一落千丈。许多文人于是把心放在戏剧上，作了好些非常好的剧本。这些剧本就是元曲。

元曲的长处是自然。无论是描写景致、人情、都十分恰当，它用的字

不能说不文雅。虽然加上些当时用的白话，可是也并不俗气。这就是元曲在中国文学中有它特殊的地位的原因。

除了以上所说的体裁以外，还有三种体裁是值得说说的：一种是赋。赋、这个体裁是荀子开始的。这种体裁到了汉朝非常流行。所以我们一说到赋就说汉赋。这跟我们一说到诗就说唐诗，一说到词就说宋词，一说到曲就说元曲一样。另外一种体裁叫楚辞。楚辞里最有名的一篇叫《离骚》，作者是屈原。《离骚》一共有三百七十二句，二千四百多个字，是中国韵诗中最长的一篇。还有一种体裁是骈体文。骈体文是从赋里变出来的。

我们现在来讲一讲中国的白话诗。五四运动以后，写白话诗的人越来越多。什么是白话诗呢？简单的说：白话诗是用白话来表达感情和思想的诗，没有固定的格律。白话诗的长处是自然，短处是可以用的词汇不多。怎么才能不离开平常说话的时候所用的句法，又能采用丰富的词汇，更充分利用中国语言的特性，写出合乎这个时代所需要的作品，这大概是中国白话诗以后发展的方向。

-*Twenty Lectures on Chinese Culture*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7, pp.165 -168

## 中国思想

中国是一个历史长久的国家。中国文化也是世界上最老的文化之一。但是早期的中国文化并没有确实的记录。所以我们要研究中国的思想只能从春秋战国时代开始。

春秋战国时候最伟大的思想家就是孔子。那个时候封建制度正在崩溃，政治黑暗，社会不安定，老百姓的生活非常苦。孔子看到这种情形，决心要用讲学的方法来完成他救人救世界的志愿。他前后教过的学生有三千多人。

孔子的学说在伦理方面他主张君主对臣子要有礼貌，臣子对君主要忠心；父亲对儿子要慈爱，儿子对父亲要孝顺；兄弟之间，哥哥对弟弟要友爱，弟弟对哥哥要恭敬；夫妇之间先生对太太要和气，太太对先生要顺从；朋友之间要有信用。孔子的政治理想是天下为公的大同世界。要实现他的理想，他认为非用礼仪来教育人民不可。由于他的学说在伦理道德上的贡献，人们叫他圣人；由于他从事教育的精神，人们称他为“万世师表”。

和孔子同一个时期的另外一位大思想家就是墨子。墨子提倡平等兼爱。为了救别人什么苦都可以吃。同时也反对战争。

春秋战国时代另外一个派别是道家。道家的代表人物是老子和庄子。道家主张自然主义，反对政府用法律干涉人民。他们认为世界上的事情都有一个自然法则。人应该顺着自然生活。这种自然法则，就是他们所谓的道，也就是道家这个名字的来源。

在同一个时期还有一个重要的思想，就是法家的思想。法家的领袖是韩非子。他认为法律是治理社会的唯一工具。

以上所说的是中国思想的四个基本派别。从春秋战国开始，一直留传下来，后来又演变出许多支流，产生了很多新的学说和伟大的思想家。这四种基本思想，有的时候这种思想受重视，有的时候那种思想受重视。不过儒家思想自从汉武帝的时期起，就被政府定为正统思想。政府不但开始

祭孔子，而且把儒家的四书五经当作人民必须念的经典。汉朝以后很多朝代也是一样。一直到现在这种尊敬孔子的思想仍然存在。

中国除了这几个基本的思想以外，还不断地吸收外来的思想。西汉时代佛教传到中国。佛教的精神不减慈悲平等的主张和中国传统思想很相近。所以佛教在中国也是一种很流行的思想和宗教。回教是隋唐时代传到中国的。明朝末年清朝末年天主教和基督教也都正式传到中国来。

到了十九世纪后期，西洋的物质文明对中国政治和社会开始发生直接的影响。当时的中国知识分子，有人提倡“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就是用中国原来的文化作基础，用西方的物质文明作工具来复兴中国。

一九一九年五四运动以后，西方的科学和民主思想正式为中国知识分子所接受。同时西方的文学、哲学、社会科学、艺术也都开始大量地传到中国来。

世界永远在变，中国也永远在变。中国的文化自然也不会停在目前的阶段。在这本书里我们把中国文化作了一个简单的介绍。如果可以帮助用这本书的人，跟着这个永远在变化中的潮流继续研究中国的文化，那我们这本书的目的就算达到了。

-Twenty Lectures on Chinese Culture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7, pp.174 -177

## 《腹部刀口》

李云良

带着南半球雨滴的波音客机降落在上海虹桥机场的时候，她的一颗心终于放下了。三年了，丈夫澳洲打工，她不知用眼泪浸湿了多少张日历，那种漫长的等待、那种孤寂的长夜、那种莫名的焦虑终于随着波音飞机轮子擦地的一瞬间冒出的白烟而消散了。回来了，心上人回来了，她在心里呼唤着。

丈夫是个因循守旧的老实人，当初他是不肯出去的，他总是说在上海蛮好，泡饭、雪里蕻、面条、萝卜、青菜虽说简单但一家人平平安安的，多好。可她不这么想，她总想让日子跟上时代，要活得有声有色有光有影有滋有味的，一句话，得活出个人样来。她列举了许多的人家和朋友的情况，原先还不是和咱们一样的人，去了日本、香港、美国、澳大利亚，一个个的不都发了？那要付出多大的代价？在日本，男人要去干最苦的活，女人要去陪男人喝酒当舞小姐，我听说有的上海姑娘还去了红灯区，不容易。我要是再年轻几岁也去了。去红灯区？谁说去红灯区了？树挪死，人挪活，你父亲当年要是不出来参加革命，现在还不是在山东农村里窝着？男人就要出去闯荡，那才叫男人。挣了大把的钱你就回来，让我也过过人过的日子，出门“打的”，再也不用出门去挤公共汽车了。进高级宾馆有小红帽给你拉车门，嫁给你，总得让我享受一下吧？哪怕一天也好。就是最后这几句话，坚定了他去澳洲的决心。是啊，她嫁给我是委屈了些，就凭她那张漂亮的脸蛋儿，嫁给哪个大款不行？在单位上，那么多男人找她当情人，有个港商甚至要娶她，有个美籍华人给她二十万让她离婚远征美国跟国际接轨。她面不改色心不跳，一个心思爱着他，坚持着捍卫着爱情的纯洁和忠诚。为了这样的女人，为了这样的太太，去澳大利亚怕什么？就是去南极，去火星，去大熊星座也在所不辞！在离开上海的那天，在他走进虹桥机场海关前，他对她说，亲爱的，你放心吧，我要是回不来，你就去西郊动物园找，那个大袋鼠就是本人。真够悲壮的，也真够黑色幽默的。

拥抱，亲吻，流泪。顾不了那么多，也不怕在认识的人和不认识的人面前曝光了，重要的是，他回来了，我的袋鼠回来了，而且是衣锦还乡！在越洋电话里，他告诉她挣了不少钱，足够他们这一辈子享用的了。

她没有问他是多少，他怕电话漏风。在从机场回家的路上，她一直握着他的手，他则一直搂着她的腰。

晚上，当亲戚朋友带着远道而来的礼品离去之后，他洗完澡，穿着睡衣躺在床上，她跪在地毯上，望着开着的密码箱里十五万美元，流着幸福的泪水，她说她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多的钱，从来没有数过美元，她的手发抖……

她上了床，他熄了灯，她搂着他，吻他，嘴里说着，我爱你，亲爱的，我想死你了……你的腹部怎么了？她摸到一道田埂。没什么，他说。她打开了灯，掀开被子，只见他的右腹部有一道很长的疤痕。你开过刀？我卖了一个肾，给X国人……

[百花文艺出版社2001年1月第一版，971-973页]

## 《手机公害》

顾玉清

当今世界，如果说新经济的标志是因特网的话，那么新时尚的象征恐怕就是手机了。谁能想到，在短短几年之间，手机已经横扫全球，无处不在，到处都能听到电话铃声响起。80年代的手机，也就是所谓的“大哥大”，曾经代表拥有者的身份和地位。随着技术的进步和生产成本的下降，手机才逐步大众化，成了日常用品。手机的好处是，它不仅能够使人充分享有自由，不管你身在何方，随时都能接打电话，而且满足了人的沟通与追求时尚的需要。

但是，手机也是一柄双刃剑，过度的滥用就会造成很多问题。在任何地方，你都可以发现有些人在骑摩托车或开汽车时接打手机电话，因此引发的交通事故不在少数。在剧院、会议厅和电影院，甚至教室里，手机铃声不时响起，不但干扰正在进行的活动并让人感到烦恼。除此之外，手机还会影响飞机起降的安全。总之，手机泛滥导致的一些不良后果是显而易见的。有人评论手机热，不无讥讽地形容说，等人人手中都握有手机时，它也就差不多沦为一个“拴在野生动物身上的跟踪器了”。

现在，越来越多消费者意识到手机所引发的问题。在互联网、有线电话和公用电话等通信都相当发达的今天，人手一部手机并非十分必要，这样的态度使得手机市场出现危机。

近年来，由于手机市场持续繁荣，各大制造商都投资了大量金钱，竞争非常激烈。然而，随着消费者观念的改变和经济不景气，世界手机销量大幅下滑，库存量大量增加，亏损数额越来越高，许多制造手机公司的股票持续下跌。为了应付这一困难局面，各手机制造商纷纷裁员或部分停产。

西方国家已经意识到“手机公害”，不少国家考虑立法禁止人们在公共场合随便使用手机，还有的国家发起了“礼貌使用手机”活动，以使人们的举止能够跟上新技术的发展。

手机是一种先进的通信工具，为人们带来了极大的便利，也间接改变了人类的生活方式。然而，如果使用者不能自觉地限制使用手机的时间和地点，就势必会对个人和社会带来很多负面影响。

选自2001年8月1日《人民日报》

## 《一件小事》

鲁迅 (1881 - 1936)

我从乡下跑到城里，一转眼已经六年了。其间耳闻目睹的所谓国家大事，算起来也很不少；但在我心里，都不留什么痕迹，倘要我寻出这些事的影响来说，便只是增长了我的坏脾气，——老实说，便是教我一天比一天的看不起人。

但有一件小事，却于我有意义，将我从坏脾气里拖开，使我至今忘记不得。

这是民国六年的冬天，大北风刮得正猛，我因为生计关系，不得不一早在路上走。一路几乎遇不见人，好容易才雇定了一辆人力车，教他拉到S门去。不一会，北风小了，路上浮尘早已刮净，剩下一条洁白的大道来，车夫也跑得更快。刚近S门，忽而车把上带着一个人，慢慢地倒了。

跌倒的是一个女人，花白头发，衣服都很破烂。伊从马路上突然向车前横截过来；车夫已经让开道，但伊的破棉背心没有上扣，微风吹着，向外展开，所以终于兜着车把。幸而车夫早有点停步，否则伊定要栽一个大斤斗，跌到头破血出了。

伊伏在地上；车夫便也立住脚。我料定这老女人并没有伤，又没有别人看见，便很怪他多事，要自己惹出是非，也误了我的路。

我便对他说，“没有什么的。走你的罢！”

车夫毫不理会，——或者并没有听到，——却放下车子，扶那老女人慢慢起来，搀着臂膊立定，问伊说：

“你怎么啦？”

“我摔坏了。”

我想，我眼见你慢慢倒地，怎么会摔坏呢，装腔作势罢了，这真可憎恶。车夫多事，也正是自讨苦吃，现在你自己想法去。

车夫听了这老女人的话，却毫不踌躇，仍然搀着伊的臂膊，便一步一步的向前走。我有些诧异，忙看前面，是一所巡警分驻所，大风之后，外面也不见人。这车夫扶着那老女人，便正是向那大门走去。

我这时突然感到一种异样的感觉，觉得他满身灰尘的后影，刹时高大了，而且愈走愈大，须仰视才见。而且他对于我，渐渐的又几乎变成一种威压，甚而至于要榨出皮袍下面藏着的“小”来。

我的活力这时大约有些凝滞了，坐着没有动，也没有想，直到看见分驻所里走出一个巡警，才下了车。

巡警走近我说，“你自己雇车罢，他不能拉你了。”

我没有思索的从外套袋里抓出一大把铜元，交给巡警，说，“请你给他……”

风全住了，路上还很静。我走着，一面想，几乎怕敢想到自己。以前的事姑且搁起，这一大把铜元又是什么意思？奖他么？我还能裁判车夫么？我不能回答自己。

这事到了现在，还是时时记起。我因此也时时煞了苦痛，努力的要想到我自己。几年来的文治武力，在我早如幼小时候所读过的“子曰诗云”一般，背不上半句了。独有这一件小事，却总是浮在我眼前，有时反更分明，教我惭愧，催我自新，并且增长我的勇气和希望。

一九二〇年七月

Lu Xun: *Nahan*.  
Yayuan chubanshe, Hong Kong 1986, pp. 73-75

## 《幸福家庭公司》

吳地〔台灣〕

他跟平常一樣，下了班，回到家裡。他正在掏鎖匙。門自己開了，她站在門邊，笑瞇瞇的。門邊一個、兩個、三個娃娃探出頭來喊：“爸爸好。”

三個孩子都很美，她也很美。孩子們跑前跑後，給他拿拖鞋、拿茶、拿報紙。他靠在沙發椅上舒適地嘆了一口氣。一個家有個女人畢竟大不相同。他注意到她洗了窗簾、椅墊子，而且弄不清她還整理了哪些地方，總之整個房間看來比往日要明亮了一點。

孩子們都很精靈懂事。湊過來親他一下，最小的身上還帶著清淡的乳香。他們纏了他一會兒，問他今天辦公累不累，有沒有甚麼新聞。他們很有分寸，很懂得看他的臉色，知道哪些話不應該問，他們有經驗。最小的三毛還念了一段唐詩給他聽，讓他驚奇，據說是幼稚園老師教的。他喜歡這樣喊孩子們：“大毛、二毛、三毛。”他們跟電視上一樣，聰明乖巧漂亮。男孩跟女孩一樣留著長髮，深而大的黑眼睛，女孩穿著綢緞蓬裙，蹲坐在地上，看起來像小公主。

他喜歡喊她：“梅。”她從廚房裡邊應聲邊出來。她也很美。也不過分，只是個家庭主婦的漂亮，沒有好看得像個女祕書，或是電影明星什麼的。她淡淡地化了點妝，嘴唇薄薄的潤紅。她告訴他今天吃什麼菜，都是他喜歡吃的。

吃飯時他坐主位，儼然一家之主。小孩很親熱，嘰嘰喳喳地同他講話，他們簡直是有問必答，對什麼問題都不見怪，他問：“你們覺得秦伯伯怎麼樣？”小孩一點都不為難，說：“爸爸，我們比較喜歡你。”她停了筷子微笑，然後與他交換了親密的一眼。天，他簡直不能不溶入這種情況裡去。三毛並且說：“秦伯伯愛哭，他跟我們吃飯就哭了。”簡直是真的一樣，美滿、溫馨、快樂、甜蜜的家庭。他幾乎也要哭了。

一個和諧的夜晚終於過去了。她帶著孩子離開，三毛又用乳香的小嘴在他臉上啄了一下。他們穿戴整齊，像要到哪里去玩，很甜蜜地說再見。臨走時，他把裝著鈔票的信封交給她，她也遞給他一張卡片。那是她們公司的宣傳名片，他已經看熟了，不過他仍然再讀一遍。

“供給第一流的家庭溫暖。單身的人有福了，本公司備有各種類型各種年齡的幸福家庭，供給寂寞的單身者天論之樂……”

他一邊看，一邊微笑起來，也許下次他換換口味，找個潑辣的、跟你吵地又哭又叫那種。老秦說過，這種家庭生活，偶爾過過，也相當刺激的。

(《新華文摘》1999, 11, p. 110)

## 《冬儿姑娘》

冰心 (1900 – 1999)

“是呵，谢谢您，我喜，您也喜，大家同喜！太太，您比在北海养病，我陪着您的时候，气色好多了，脸上也显得丰满！日子过的多么快，一转眼又是一年了。提起我们的冬儿，可是有了主儿了，我们的姑爷在清华园当茶役，这年下就要娶。姑爷岁数也不大，家里也没有什么人。可是您说的‘大喜’，我也不为自己享福，看着她有了归着，心里就踏实了，也不枉我吃了十五年的苦。

“说起来真象故事上的话，您知道那年庆王爷出殡，……那是哪一年？……我们冬儿她爸爸在海淀大街上看热闹，这么一会儿的工夫就丢了。那天我们两个人倒是拌过嘴，我还当是他赌气进城去了呢，也没找他。过了一天，两天，三天，还不来，我才慌了，满处价问，满处价打听，也没个影儿。也求个神，问过卜，后来一个算命的，算出说他是往西南方去了，有个女人绊住他，也许过了年会回来的。我稍微放点心，我想，他又不是小孩子，又是本地人，哪能说丢就丢了呢，没想到……如今已是十五年了！”

“那时候我们的冬儿才四岁。她是‘立冬’那天生的，我们就这么一个孩子。她爸爸本来在内务府当差，什么杂事都能做，糊个棚呀干点什么的，也都有碗饭吃。自从前清一没有了，我们就没了落儿了。我们十几年的夫妻，没红过脸，到了那时实在穷了，才有时急得彼此抱怨几句，谁知道这就把他逼走了呢？”

“我抱着冬儿哭了三整夜，我哥哥就来了，说：‘你跟我回去，我养活着你。’太太，您知道，我哥哥家那些个孩子，再加上我，还带着冬儿，我嫂子嘴里不说，心里还能喜欢么？我说：‘不用了，说不定你妹夫他什么时候也许就回来，冬儿也不小了，我自己想想法子看。’我把他回走了。以后您猜怎么着，您知道圆明园里那些大柱子，台阶儿的大汉白玉，那时都有米铺里雇人来把它砸碎了，掺在米里，好添分量，多卖钱。我那时就天天坐在那漫荒野地里砸石头。一边砸着石头，一边流眼泪。冬天的风一吹，眼泪都冻在脸上了。回家去，冬儿自己爬在炕上玩，有时从

---

炕上掉了下来，就躺在地下哭。看见我，她哭，我也哭，我那时哪一天不是眼泪拌着饭吃的！

“去年北海不是在‘霜降’那天下的雪么？我们冬儿给我送棉袄来了，太太您记得？傻大黑粗的，眼梢有点往上吊着？这孩子可是利害，从小就是大男孩似的，一直到大也没改。四五岁的时候，就满街上和人抓子儿，押摊，要钱，输了就打人，骂人，一街上的孩子都怕她！可是有一样，虽然蛮，她还讲理。还有一样，也还孝顺，我说什么，她听什么，我呢，只有她一个，也轻易不说她。

“她常说：‘妈，我爸爸撇下咱们娘儿俩走了，你还想他呢？你就靠着我得了。我卖鸡子，卖柿子，卖萝卜，养活着你，咱们娘儿俩厮守着，不比有他的时候还强么？你一天里淌眼抹泪的，当的了什么呀？’真的，她从八九岁就会卖鸡子，上清河贩鸡子去，来回十七八里地，挑着小挑子，跑的比大人还快。她不打价，说多少钱就多少钱，人和她打价，她挑起挑儿来就走。头也不回。可是价钱也公道，海淀这街上，谁不是买她的？还有一样，买了别人的，她就不依，就骂。

“不卖鸡子的时候，她就卖柿子，花生。说起来还有可笑的事呢，您知道西苑常驻兵，这些小贩子就怕大兵，卖不到钱还不算，还常被打受骂的。她就不怕大兵，一早晨就挑着柿子什么的，一直往西苑去，坐在那操场边上，专卖给大兵。一个大钱也没让那些大兵欠过。大兵凶，她更凶，凶的人家反笑了，倒都让着她。等会儿她卖够了，说走就走，人家要买她也不给。那一次不是大兵追上门来了？我在院子里洗衣裳，她前脚进门，后脚就有两个大兵追着，吓得我们一跳，我们一院子里住着的人，都往屋里跑。大兵直笑直嚷着说：‘冬儿姑娘，冬儿姑娘，再卖给我们两个柿子。’她回头把挑儿一放，两只手往腰上一叉说：‘不卖给你，偏不卖给你，买东西就买东西，谁和你们嘻皮笑脸的！你们趁早给我走！’我吓得直哆嗦！谁知道那两个大兵倒笑着走了。您瞧这孩子的胆！

“那一年她有十二三岁，张宗昌败下来了，他的兵就驻在海淀一带。这张宗昌的兵可穷着呢，一个个要饭的似的，袜子鞋都不全，得着人家儿就拍门进去，翻箱倒柜的，还管是住着就不走了。海淀这一带有点钱的都跑了，大姑娘小媳妇儿的，也都走空了。我是又穷又老，也就没走，我哥

哥说：‘冬儿倒是往城里躲躲罢。’您猜她说什么，她说：‘大舅舅，您别怕，我妈不走，我也不走，他们吃不了我，我还要吃他们呢？’可不是她还吃上大兵么？她跟他们后头走队唱歌的，跟他们混得熟极了，她哪一天不吃着他们那大笼屉里蒸的大窝窝头？

“有一次也闯下祸——那年她是十六岁了，——有几个大兵从西直门往西苑拉草料，她叫人家把草料卸在我们后院里，她答应晚上请人家喝酒。我是一点也不知道，她在那天下午就躲开了。晚上那几个大兵来了，吓得我要死！知道冬儿溜了，他们恨极了，拿着马鞭子在海淀街上找了她三天。后来亏得那一营兵开走了，才算没有事。

“冬儿是躲到她姨儿，我妹妹家去了。我的妹妹家住在蓝旗，有个菜园子，也有几口猪，还开个小杂货铺。那次冬儿回来了，我就说：“姑娘你岁数也不小了，整天价和大兵捣乱，不但我担惊受怕，别人看着也不象一回事，你说是不是？你倒是先住在你姨儿家去，给她帮帮忙，学点粗活，日后自然都有用处……”她倒是不刁难，笑嘻嘻的就走了。

“后来，我妹妹来说：‘冬儿倒是真能干，真有力气，浇菜，喂猪，天天一清早上西直门取货，回来还来得及做饭。做事是又快又好，就是有一样，脾气太大！稍微的说她一句，她就要回家。’真的，她在她姨儿家住不上半年就回来过好几次，每次都是我劝着她走的。不过她不在家，我也有想她的时候。那一回我们后院种的几棵老玉米，刚熟，就让人拔去了，我也没追究。冬儿回来知道了，就不答应说：‘我不在家，你们就欺负我妈了！’谁拔了我的老玉米，快出来认了没事，不然，谁吃了谁嘴上长疔！”她坐在门槛上直直骂了一下午，末后有个街坊老太太出来笑着认了，说：‘姑娘别骂了，是我拔的，也是闹着玩。’这时冬儿倒也笑了说：‘您吃了就告诉我妈一声，还能不让您吃吗？明人不做暗事，您这样叫我们小孩子瞧着也不好！’一边说着，这才站起来，又往她姨儿家里跑。

“我妹妹没有儿女。我妹夫就会要钱，不做事。冬儿到他们家，也学会了打牌，白天做活，晚上就打牌，也有一两块钱的输赢。她打牌是许赢不许输，输了就骂，可是她打的还好，输的时候少，不然，我的这点儿亲戚，都让她给骂断了！

“在我妹妹家两年，我就把她叫回来了，那就是去年，我跟您到北海去，叫她回来看家。我不在家，她也不做活，整天里自己做了饭吃了，就把门锁上，出去打牌。我听见了，心里就不痛快。您从北海一回来，我就赶紧回家去，说了她几次，勾起胃口疼来，就躺下了。我妹妹来了，给我请了个瞧香的，来看了一次，她说是因为我那年为冬儿她爸爸许的愿，没有还。神仙就罚我病了。冬儿在旁边听着，一声儿也没言语。谁知道她后脚就跟了香头去，把人家家里神仙牌位一顿都砸了，一边还骂着说：‘还有什么愿！我爸爸回来了么？就还愿！我砸了他的牌位，他敢罚我病了，我才服！’大家死劝着，她才一边骂着，走了回来。我妹妹和我知道了，又气，又害怕，又不敢去见香头。谁知后来我倒也好了，她也没有什么。真是，‘神鬼怕恶人’……。

“我哥哥来了，说：‘冬儿年纪也不小了，赶紧给她找个婆家罢，‘恶事传千里’，她的厉害名儿太出远了，将来没人敢要！’其实我也早留心了，不过总是高不成低不就的。有个公公婆婆的，我又不敢答应，将来总是麻烦，人家哪能象我似的，什么都让着她？那一次有人给提过亲，家里也没有大人，孩子也好，就是时辰不对，说是犯克。那天我合婚去了，她也知道，我去了回来，她正坐在家里等我，看见我就问：‘合了没有？’我说：‘合了，什么都好，就是那头命硬，说是克丈母娘。’她就说：‘那可不能做，一边说着又拿起钱来，出去打牌去了。我又气，又心疼。这会儿的姑娘都脸大，说话没羞没臊的！’

“这次总算停当了，我也是一块石头落了地！”

“谢谢您，您又给这许多钱，我先替冬儿谢谢您了！等办过了事，我再带他们来磕头。……您自己也快好好的保养着，刚好别太劳动了，重复了可不是玩的！我走了，您，再见。”

1933年11月28日夜

—Bing Xin Xuanji, bind 2

Hebei Jiaoyu Chubanshe, Shijiazhuang 1992, pp. 339-344

## 《买卖婚姻》

巴金 (1904 - )

前不久，我接到一个在西北工作的侄女的信，信里有这样一段话：“从明年起，我打算慢慢积蓄一些钱……替大儿子过几年办婚事准备点钱。这个地方买卖婚姻相当严重。孩子结婚，男家要准备新房里用的如五斗橱、方桌、沙发、床、床头柜等等一切东西，还要给新娘买手表、自行车和春夏秋冬穿的里里外外的衣服。结婚时还要在馆子里请客，花销相当大。而女家只给女儿一对箱子、两床被子、少量衣物和日用品等。现在年轻人要求更高了，还增加了录音机什么的……人们都说把女儿当东西卖，太不像话了，但有什么办法呢？”

她讲的无非是我们大家都知道的事情。在全国各省市都有人这样做，当然也有人不这样做，但这样做的人并不少，而且似乎越来越多。根据我个人不很明确的印象，文革初期我还以为整个社会在迈大步向前进，到了文革后期我才突然发觉我四周到处都有封建、守旧的人；尽管他们穿着各式各样的新式服装，有的甚至戴上“革命左派”的帽子。这是一个大发现。从那个时候起。我的眼睛亮了许多。人们认为反封建早已过时，我也以为我们早就摆脱了旧时代的噩梦。没想到封建的残余还在发展，封建的流毒还在扩大。为了反对买卖婚姻，为了反对重男轻女，为了抗议“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我用笔整整战斗了六十年，而我的侄女今天面对着买卖婚姻还是毫无办法。二十几年前她结婚的时候，没有向人要过什么东西，也没有人干涉过她的婚姻；可是她的儿子却不得不靠钱财来组织新的家庭。难道这完全是旧传统的罪恶？她诉苦，却不反抗。许多人诉苦，只有少数人反抗。今天早晨在广播里，我听见某个省份八位姑娘联名倡议要做带头人，做到婚姻自主，与传统决裂。她们的精神值得赞赏；她们的勇气值得鼓励。但是我不能不发问：五·四时期的成绩到哪里去了？从二十年代到五十年代反封建的成绩到哪里去了？怎么到了今天封建传统还有那么大的势力？要跟它决裂，要保护自己的合法权利，年轻姑娘们还需要有人带头，还得从头做起。总之，不管过时不过时，我还是要大反封建，我还是要重复说着我说了五、六十年的那句话：“买卖婚姻必须结束了！”

我还要讲一件我亲眼看见的事。

我的外孙女小端端出世以后，我们家请来了一个保姆。她原是退休职工，只做了几个月就走了。她在我家的时候，她的儿子常来看她，我有时也同他交谈几句。他不过二十多岁，在什么商店工作。他喜欢书，拿到工资总要买些新书、新杂志。他每次来都要告诉我最近又出了什么新书。他母亲回家后，他偶然也来我们家坐坐，同我们家的人聊聊。后来他做了公司的采购员，经常出差买东西。他不再购买书刊了。不记得过了若干时候，他来信说他最近结了婚，请了八桌或十二桌客，买了多少家具，添置了多少东西，又如何雇小轿车把新娘接到家中。他讲得有声有色，十分得意。又过了若干时候，听说他已经做了父亲。有一天他的母亲来找我的妹妹，说他因贪污罪给抓起来了。她想求我设法援救。我没有见到她。过了不久他在电视上出现了。人民法院判了他两年徒刑。这是真实的生活，但是它和电视剧一模一样，这也是买卖婚姻的一种结局吧。它对人们并不是陌生的。

作于一九八四年二月九日

*Suixianglu*

Renmin Wenzxue Chubanshe, 1984, pp. 128 - 130

## 《煮鸡蛋和广播操》 王蒙 (1934 - )

我的爸爸博学多艺，诲人不倦，多年来，他亲自培养我、训练我，想把我造就成为一个人才。

他教我文学，他最喜欢的一本书是《唐诗三百首》，在他的训练下，我已经做到倒背如流了。每当我试图读一本新书的时候，他就会发怒，他愤愤地质问说：“难道你自认为你已经把唐诗三百首全部学通了么？你难道自认为已经融汇贯通了唐诗三百首的全部奥妙、技法、韵律、对偶、鍊字、鍊意、诗眼、诗味、境界、品格……以及其它等等了么？难道你认为你的诗已经比李白、杜甫、孟浩然、王维、李商隐、杜牧……写得还好，你的水平已经超过了那些诗仙诗圣了么？你难道认为唐诗已经过时了么？”

他教我唱歌，他最喜欢的一支歌是《苏武牧羊》，每当我试图学唱一支别的歌的时候，他就愤怒地质问道：“难道你认为你已经把《苏武牧羊》唱好了，唱到家了，可以打一百一十分了么……”

他教我体操——广播体操第一套。每当我想学习新的五套广播操的时候，他就振振有词，言之成理地问道：“难道第一套操你已经做够了，再不需要改进，再不需要练习了？难道第一套操已经配不上你这个一米六的小个子了？难道……”

他给我吃煮鸡蛋，当我提出是不是可以吃炒鸡蛋或者鸡蛋糕的时候，他驳斥我说：“难道你就不需要煮鸡蛋了么？你难道要抛弃供给你那么多卡路里和动物性蛋白以及维生素A、D的煮鸡蛋了吗？”

在爸爸的雄辩的“难道”下，我至今只看过一本书：《唐诗三百首》。只会唱一支歌：《苏武牧羊》。只会做一套体操：第一套广播体操。只吃过一种菜肴：煮鸡蛋。

## 《馬褲先生》

老舍 (1899-1966)

火車在北平東站還沒開，同屋那位睡上鋪的穿馬褲，戴平光的眼鏡，青緞子洋服上身，胸袋插著小楷羊毫，足登青絨快靴的先生發了問：「你也是從北平上車？」很和氣的。

我倒有點迷了頭，火車還沒動呢，不從北平上車，難道由 - - 由哪兒呢？我只好反攻了：「你從哪兒上車？」很和氣的。我希望他說是由漢口或綏遠上車，因為果然如此，那麼中國火車一定已經是無軌的，可以隨便走走；那多麼自由！

他沒言語。看了看鋪位，用盡全身 - - 假如不是全身 - - 的力氣喊了聲，「茶房！」

茶房正忙著給客人搬東西，找鋪位。可是聽見這麼緊急的一聲喊，就是有天大的事也得放下，茶房跑來了。

「拿毯子！」馬褲先生喊。

「請少待一會兒，先生，」茶房很和氣的說，「一開車，馬上就給您鋪好。」

馬褲先生用食指挖了鼻孔一下，別無動作。

茶房剛走開兩步。

「茶房！」這次連火車好似都震得直動。

茶房像旋風似的轉過身來。

「拿枕頭，」馬褲先生大概是已經承認毯子可以遲一下，可是枕頭總該先拿來。

「先生，請等一等，您等我忙過這會兒去，毯子和枕頭就一齊全到。」茶房說的很快，可依然是很和氣。

茶房看馬褲客人沒任何表示，剛轉過身去要走，這次火車確是嘩啦了半

天，「茶房！」

茶房差點嚇了個跟頭，趕緊轉回身來。

「拿茶！」

「先生請略微等一等，一開車茶水就來。」

馬褲先生沒任何的表示，茶房故意地笑了笑，表示歉意，然後搭訕著慢慢地轉身，以免快轉又嚇個跟頭。轉好了身，腿剛預備好要走，背後打了個霹靂，「茶房！」

茶房不是假裝沒聽見，便是耳朵已經震聾，竟自沒回頭，一直地快步走開。

「茶房！茶房！茶房！」馬褲先生連喊，一聲比一聲高：站臺上送客的跑過一群來，以為車上失了火，要不然便是出了人命。茶房始終沒回頭。馬褲先生又挖了鼻孔一下，坐在我的床上。剛坐下，「茶房！」茶房還是沒來。看著自己的磕膝，臉往下沉，沉到最長的限度，手指一挖鼻孔，臉好似刷的一下又縱回去了。然後，「你坐二等？」這是問我呢。我又毛了，我確是買的二等，難道上錯了車？

「你呢？」我問。

「二等。這是二等。二等有臥鋪。快開車了吧？茶房！」

我拿起報紙來。

他站起來，數他自己的行李，一共八件，全堆在另一臥鋪上——兩個上鋪都被他占了。數了兩次，又說了話，「你的行李呢？」

我沒言語。原來我誤會了：他是善意，因為他跟著說，「可惡的茶房，怎麼不給你搬行李？」

我非說話不可了：「我沒有行李。」

「嘔？！」他確是嚇了一跳，好像坐車不帶行李是大逆不道似的。「早知道，我那四隻皮箱也可以不打行李票了！」

這回該輪著我了，「嘔？」我心裡說，「幸而是如此，不然的話，把四隻皮

箱也搬進來,還有睡覺的地方啊?!」

我對面的鋪位也來了客人,他也沒有行李,除了手中提著個扁皮夾。

「嘔?!」馬褲先生又出了聲,「早知道你們都沒行李,那口棺材也可以不另起票了!」

我決定了。下次旅行一定帶行李;真要陪著棺材睡一夜,誰受得了!

茶房從門前走過。

「茶房!拿手巾把!」

「等等,」茶房似乎下了抵抗的決心。

馬褲先生把領帶解開,摘下領子來,分別挂在鐵鉤上:所有的鉤子都被佔了,他的帽子,大衣,已佔了兩個。

車開了,他頓時想起買報,「茶房!」

茶房沒有來。我把我的報贈給他;我的耳鼓出的主意。

他爬上了上鋪,在我的頭上脫靴子,並且擊打靴底上的土。枕著個手提箱,用我的報紙蓋上臉,車還沒到永定門,他睡著了。

我心中安坦了許多。

到了豐臺,車還沒站住,上面出了聲,「茶房!」

沒等茶房答應,他又睡著了;大概這次是夢話。

過了豐臺,茶房拿來兩壺熱茶。我和對面的客人 - - 一位四十來歲平平無奇的人,臉上的肉還可觀 - - 吃茶閒扯。大概還沒到廊房,上面又打了雷,「茶房!」

茶房來了,眉毛擰得好像是要把誰吃了才痛快。

「幹嗎?先 - - 生 - - 」

「拿茶!」上面的雷聲響亮。

「這不是兩壺？」茶房指著小桌說。

「上邊另要一壺！」

「好吧！」茶房退出去。

「茶房！」

茶房的眉毛擰得直往下落毛。

「不要茶，要一壺開水！」

「好啦！」

「茶房！」

我直怕茶房的眉毛脫淨！

「拿毯子，拿枕頭，打毛巾把，拿 - - 」似乎沒想起拿什麼好。

「先生，您等一等。天津還上客人呢；過了天津我們一總收拾，也耽誤不了您睡覺！」

茶房一氣說完，扭頭就走，好像永遠不再想回來。

待了會兒，開水到了，馬褲先生又入了夢鄉，呼聲只比「茶房」小一點。可是勻調，繼續不斷，有時呼聲稍低一點。用咬牙來補上。

「開水，先生！」

「茶房！」

「就在這兒；開水！」

「拿手紙！」

「廁所裡有。」

「茶房！廁所在哪邊？」

「哪邊都有。」

「茶房！」

「回頭見。」

「茶房！茶房！！茶房！！」

沒有應聲。

「呼 - - 呼呼 - - 呼」又睡著了。

有趣！

到了天津。又上來些旅客。馬褲先生醒了，對著壺嘴喝了一氣水。又在我頭上擊打靴底。穿上靴子，溜下來，食指挖了鼻孔一下，看了看外面。「茶房！」

恰巧茶房在門前經過。

「拿毯子！」

「毯子就來。」

馬褲先生出去，呆呆地立在走廊中間，專為阻礙來往的旅客與腳夫。忽然用力挖了鼻孔一下，走了。下了車，看看梨，沒買；看看報，沒買；看看腳行的號衣，更沒作用。又上來了，向我招呼了聲，「天津，唉？」我沒言語。他向自己說，「問問茶房，」緊跟著一個雷，「茶房！」我後悔了，趕緊的說，「是天津，沒錯兒。」

「總得問問茶房；茶房！」

我笑了，沒法再忍住。

車好容易又從天津開走。

剛一開車，茶房給馬褲先生拿來頭一份毯子枕頭和手巾把。馬褲先生用手巾把耳鼻孔全鑽得到家，這一把手巾擦了至少有一刻鐘，最後用手巾擦了擦手提箱上的土。

我給他數著，從老站到總站的十來分鐘之間，他又喊了四五十聲茶房。

茶房只來了一次,他的問題是火車向哪面走呢?茶房的回答是不知道;於是又引起他的建議,車上總該有人知道,茶房應當負責去問。茶房說,連駛車的也不曉得東西南北。於是他幾乎變了顏色,萬一車走迷了路?! 茶房沒再回答,可是又掉了幾根眉毛。

他又睡了,這次是在頭上摔了摔襪子,可是一口痰並沒往下唾,而是照顧了車頂。

我睡不著是當然的,我早已看清,除非有一對「避呼耳套」當然不能睡著。可憐的是別屋的人,他們並沒預備來熬夜,可是在這種帶鉤的呼聲下,還只好是白瞪眼一夜。

我的目的地是德州,天將亮就到了。謝天謝地!

車在此處停半點鐘,我雇好車,進了城,還清清楚楚地聽見「茶房!」

一個多禮拜了,我還惦記著茶房眉毛呢。

*Zhongguo xin wenxue da xi xu bian*  
Hong Kong, 1968, pp. 545 - 551

## 《想北平》

老舍 (1899-1966)

設若讓我寫一本小說，以北平作背景，我不至於害怕，因為我可以揀著我知道的寫，而躲開我所不知道的。讓我單擺浮擋的講一套北平，我沒辦法。北平的地方那麼大，事情那麼多，我知道的真覺太少了，雖然我生在那裡，一直到二十七歲才離開。以名勝說，我沒到過陶然亭，這多可笑！以此類推，我所知道的那點只是「我的北平」，而我的北平大概等於牛的一毛。

可是，我真愛北平。這個愛几乎是要說而說不出的。我愛我的母親。怎樣愛？我說不出。在我想作一件討她老人家喜歡的時候，我獨自微微的笑著；在我想到她的健康而不放心的時候，我欲落淚。言語是不夠表現我的心情的，只有獨自微笑或落淚才足以把內心揭露在外面一些來。我之愛北平也近乎這個。誇獎這個古城的某一點是容易的，可是那就把北平看得太小了。我所愛的北平不是枝枝節節的一些什麼，而是整個兒與我的心靈相黏合的一段歷史，一大塊地方，多少風景名勝，從雨後什刹海的蜻蜓一直到我夢裡的玉泉山的塔影，都積湊到一塊，每一小的事件中有個我，我的每一思念中有個北平，這只有說不出而已。

真願成為詩人，把一切好聽好看的字都浸在自己的心血裡，像杜鵑似的啼出北平的俊偉。啊！我不是詩人！我將永遠道不出我的愛，一種像由音樂與圖畫所引起的愛。這不但是辜負了北平，也對不住我自己，因為我的最初的知識與印象都得自北平，它是在我的血裡，我的性格與脾氣裡有許多地方是這古城所賜給的。我不能愛上海與天津，因為我心中有個北平。可是我說不出來！

倫敦，巴黎，羅馬與堪司坦丁堡，曾被稱為歐洲的四大「歷史的都城」。我知道一些倫敦的情形；巴黎與羅馬只是到過而已；堪司坦丁堡根本沒有去過。就倫敦，巴黎，羅馬來說，巴黎更近似北平——雖然「近似」兩字要拉扯得很遠——不過，假使讓我「家住巴黎」，我一定會和沒有家一樣的感到寂苦。巴黎，據我看，還太熱鬧。自然，那裡也有空曠靜寂的地方，可是又未免太曠；不像北平那樣既複雜而又有個邊際，使我能夠摸著——那長著紅酸棗的老城牆！面向著積水潭，背後是城牆，坐在石上看水中的小蝌蚪或葦葉上的嫩

蜻蜓,我可以快樂的坐一天,心中完全安適,無所求也無可怕,像小兒安睡在搖籃裡。是的,北平也有熱鬧的地方,但是它和太極拳相似,動中有靜。巴黎有許多地方使人疲乏,所以咖啡與酒是必要的,以便刺激;在北平,有溫和的香片茶就夠了。

論說巴黎的佈置已比倫敦羅馬勻調的多了,可是比上北平還差點事兒。北平在人為之中顯出自然,几乎是什麼地方既不擠得慌,又不太僻靜:最小的胡同裡的房子也有院子與樹;最空曠的地方也離買賣街與住宅區不遠。這種分配法可以算 - - 在我的經驗中 - - 天下第一了。北平的好處不在處處設備得完全,而在它處處有空兒,可以使人自由的喘氣;不在有好些美麗的建築,而在建築的四圍都有空閑的地方,使它們成為美景。每一個城樓,每一個牌樓,都可以從老遠就看見。況且在街上還可以看見北山與西山呢!

好學的,愛古物的,人們自然喜歡北平,因為這裡書多古物多。我不好學,也沒錢買古物。對於物質上,我卻喜愛北平的花多菜多果子多。花草是種費錢的玩藝,可是此地的「草花兒」很便宜,而且家家有院子,可以花不多的錢而種一院子花,即使算不了什麼,可是到底可愛呀。牆上的牽牛,牆根的靠山竹與草茉莉,是多麼省錢省事而也足以招來蝴蝶呀! 至於青菜,白菜,扁豆,毛豆角,黃瓜,菠菜等等,大多數是直接由城外擔來而送到家門口的。雨後,韭菜葉上還往往帶著雨時濺起的泥點。青菜攤子上的紅紅綠綠幾乎有詩似的美麗。果子有不少是由西山與北山來的,西山的沙果,海棠,北山的黑棗,柿子,進了城還帶著一層白霜兒呀! 哟,美國的橘子包著紙;遇到北平的帶霜兒的玉李,還不愧殺!

是的,北平是個都城,而能有好多自己產生的花,菜,水果,這就使人更接近了自然。從它裡面說,它沒有像倫敦的那些成天冒煙的工廠;從外面說,它緊連著園林,菜圃與農村。採菊東籬下,在這裡,確是可以悠然見南山的;大概把「南」字變個「西」或「北」,也沒有多少了不得的吧。像我這樣的一個貧寒的人,或者只有在北平能享受一點清福了。

好,不再說了吧;要落淚了,真想念北平呀!

原載一九三六年六月《宇宙風》第十九期

*Lao She wenji (14),*

Beijing Renmin Chubanshe, 1980 - 1991, Beijing, pp. 62 - 64

## 《孔乙己》

魯迅 (1881-1936)

魯鎮的酒店的格局，是和別處不同的：都是當街一個曲尺形的大櫃臺，櫃裡面預備著熱水，可以隨時溫酒。做工的人，傍午傍晚散了工，每每花四文銅錢，買一碗酒，——這是二十多年前的事，現在每碗要漲到十文，——靠櫃外站著，熱熱的喝了休息；倘肯多花一文，便可以買一碟鹽煮筍，或者茴香豆，做下酒物了，如果出到十幾文，那就能買一樣葷菜，但這些顧客，多是短衣幫，大抵沒有這樣闊綽。只有穿長衫的，纔踱進店面隔壁的房子裡，要酒要菜，慢慢地坐喝。

我從十二歲起，便在鎮口的咸亨酒店裡當伙計，掌櫃說，樣子太傻，怕侍候不了長衫主顧，就在外面做點事罷。外面的短衣主顧，雖然容易說話，但嘮嘮叨叨纏夾不清的也很不少。他們往往要親眼看著黃酒從罐子裡舀出，看過壺子底裡有水沒有，又親看將壺子放在熱水裡，然後放心：在這嚴重監督之下，羼水也很為難。所以過了幾天，掌櫃又說我幹不了這事。幸虧薦頭的情面大，辭退不得，便改為專管溫酒的一種無聊職務了。

我從此便整天的站在櫃臺裡，專管我的職務。雖然沒有什麼失職，但總覺有些單調，有些無聊。掌櫃是一副凶臉孔，主顧也沒有好聲氣，教人活潑不得；只有孔乙己到店，纔可以笑幾聲，所以至今還記得。

孔乙己是站著喝酒而穿長衫的唯一的人。他身材很高大；青白臉色，皺紋間時常夾些傷痕；一部亂蓬蓬的花白的鬍子。穿的雖然是長衫，可是又髒又破，似乎十多年沒有補，也沒有洗。他對人說話，總是滿口之乎者也，教人半懂不懂的。因為他姓孔，別人便從描紅紙上的“上大人孔乙己”這半懂不懂的話裡，替他取下一個綽號，叫作孔乙己。孔乙己一到店，所有喝酒的人便都看著他笑，有的叫道，“孔乙己，你臉上又添上新傷疤了！”他不回答，對櫃裡說，“溫兩碗酒，要一碟茴香豆。”便排出九文大錢。他們又故意的高聲嚷道，“你一定又偷了人家的東西了！”孔乙己睜大眼睛說，“你怎麼這樣憑空污人清白……”“什麼清白？我前天親眼見你偷了何家的書，吊著打。”孔乙己便漲紅了臉，額上的青筋條條綻出，爭辯道，“竊書不能算偷……竊書！……讀書人的事，能算偷麼？”接連便是難懂的話，什麼“君子固窮”，什麼“者乎”之類，引得眾人都哄笑起來；店內外充滿了快活的空氣。

聽人家背地裡談論，孔乙己原來也讀過書，但終於沒有進學，又不會營生；於是愈過愈窮，弄到將要討飯了。幸而寫得一筆好字，便替人家抄抄書，換一碗飯吃。可惜他又有一樣壞脾氣，便是好喝懶做。坐不到幾天，便連人和書籍紙張筆硯，一齊失蹤。如是幾次，叫他抄書的人也沒有了。孔乙己沒有法，便免不了偶然做些偷竊的事。但他在我們店裡，品行卻比別人都好，就是從不拖欠；雖然間或沒有現錢，暫時記在粉板上，但不出一月，定然清還，從粉板上拭去了孔乙己的名字。

孔乙己喝過半碗酒，漲紅的臉色漸漸復了原，旁人便又問道，“孔乙己，你當真認識字麼？”孔乙己看著問他的人，顯出不屑置辯的神氣。他們便接著說道，“你怎的連半個秀才也撈不到呢？”孔乙己立刻顯出頹唐不安模樣，臉上籠上了一層灰色，嘴裡說些話；這回可是全是之乎者也之類，一些不懂了。在這時候，眾人也都哄笑起來：店內外充滿了快活的空氣。

在這些時候，我可以附和著笑，掌櫃是決不責備的。而且掌櫃見了孔乙己，也每每這樣問他，引人發笑。孔乙己自己知道不能和他們談天，便只好向孩子說話。有一回對我說道，“你讀過書麼？”我略點一點頭。他說，“讀過書，……我便考你一考。茴香豆的茴字，怎樣寫的？”我想，討飯一樣的人，也配考我麼？便回過臉去，不再理會。孔乙己等了許久，很懇切地說道，“不能寫罷？……我教給你，記著！這些字應該記著。將來做掌櫃的時候，寫賬要用。”我暗想我和掌櫃的等級還很遠呢，而且我們掌櫃也從不將茴香豆上賬；又好笑，又不耐煩，懶懶的答他道，“誰要你教，不是草頭底下一個來回的回字麼？”孔乙己顯出極高興的樣子，將兩個指頭的長指甲敲著櫃臺，點頭說，“對呀對呀！……回字有四樣寫法，你知道麼？”我愈不耐煩了，努著嘴走遠。孔乙己剛用指甲蘸了酒，想在櫃上寫字，見我毫不熱心，便又嘆一口氣，顯出極惋惜的樣子。

有幾回，鄰舍孩子聽得笑聲，也趕熱鬧，圍住了孔乙己。他便給他們茴香豆吃，一人一顆。孩子吃完豆，仍然不散，眼睛都望著碟子。孔乙己著了慌，伸開五指將碟子罩住，彎腰下去說道，“不多了，我已經不多了。”直起身又看一看豆，自己搖頭說，“不多不多！多乎哉？不多也。”於是這一群孩子都在笑聲裡走散了。

孔乙己是這樣的使人快活，可是沒有他，別人也便這麼過。

有一天，大約是中秋前的兩三天，掌櫃正在慢慢地結賬，取下粉板，忽然說，“孔乙己長久沒有來了。還欠十九個錢呢！”我纔也覺得他的確長久沒有來了。一個喝酒的人說道，“他怎麼會來？……他打折了腿了。”掌櫃說，“哦！”“他總仍舊是偷。這一回，是自己發昏，竟偷到丁舉人家裡去了。他家的東西，偷得的麼？”“後來怎麼樣？”“怎麼樣？先寫服辯，後來是打，打了大半夜，再打折了腿。”“後來呢？”“後來打折了腿了。”“打折了怎樣呢？”“怎樣？……誰曉得？許是死了。”掌櫃也不再問，仍然慢慢的算他的賬。

中秋過後，秋風是一天涼比一天，看看將近初冬；我整天的靠著火，也須穿上棉襖了。一天的下半天，沒有一個顧客，我正合了眼坐著。忽然間聽得一個聲音，“溫一碗酒。”這聲音雖然極低，卻很耳熟。看時又全沒有人。站起來向外一望，那孔乙己便在櫃臺下對了門檻坐著。他臉上黑而且瘦，已經不成樣子；穿一件破夾襖，盤著兩腿，下面墊一個蒲包，用草繩在肩上挂住；見了我，又說道，“溫一碗酒。”掌櫃也伸出頭去，一面說，“孔乙己麼？你還欠十九個錢呢！”孔乙己很頹唐的仰面答道，“這……下回還清罷。這一回是現錢，酒要好。”掌櫃仍然同平常一樣，笑著對他說，“孔乙己，你又偷了東西了！”但他這回卻不十分分辯，單說了一句“不要取笑！”“取笑？要是不偷，怎麼會打斷腿？”孔乙己低聲說道，“跌斷，跌，跌……”他的眼色，很像懇求掌櫃，不要再提。此時已經聚集了幾個人，便和掌櫃都笑了。我溫了酒，端出去，放在門檻上。他從破衣袋裡摸出四文大錢，放在我手裡，見他滿手是泥，原來他便用這手走來的。不一會，他喝完酒，便又在旁人的說笑聲中，坐著用這手慢慢走去了。

自此以後，又長久沒有看見孔乙己。到了年關，掌櫃取下粉板說，“孔乙己還欠十九個錢呢！”到第二年的端午，又說“孔乙己還欠十九個錢呢！”到中秋可是沒有說，再到年關也沒有看見他。

我到現在終於沒有見——大約孔乙己的確死了。

一九一九年三月

Lu Xun: *Nahan.*

Yayuan chubanshe, Hong Kong 1986, pp. 44-49

## 《差不多先生傳》

胡適 (1891-1962)

你知道中國最有名的人是誰？提起此人，人人皆曉，處處聞名，他姓差，名不多，是各省各縣各村人氏。你一定見過他，一定聽過別人談過他。差不多先生的名字，天天挂在大家的口頭，因為他是中國全國人的代表。

差不多先生的相貌，和你和我都差不多。他有一雙眼睛，但看得不很清楚；有兩隻耳朵，但聽得不很分明，有鼻子和嘴，但他對於氣味和口味都不很講究；他的腦子也不小，但他的記性卻不很精明，他的思想也不細密。

他常常說：“凡事只要差不多就好了，何必太精明呢？”

他小的時候，他媽媽叫他去買紅糖，他買了白糖回來。他媽罵他，他搖搖頭說：“紅糖、白糖，不是差不多嗎？”

他在學堂的時候，先生問他：“直隸省的西邊是哪一省？”他說是陝西。先生說：“錯了。是山西，不是陝西。”他說：“陝西同山西，不是差不多嗎？”

後來他在一個錢鋪裡做伙計。他也會寫，也會算，只是總不會精細，十字常常寫成千字，千字常常寫成十字。掌櫃的生氣了，常常罵他。他只笑嘻嘻地賠小心道：“千字比十字只多一小撇，不是差不多嗎？”

有一天，他為了一件要緊的事，要搭火車到上海去；他從從容容地走到火車站，遲了兩分鐘，火車已經開走了。他白瞪著眼，望著遠遠的火車上的煤煙，搖搖頭道：“只好明天再走了，今天走同明天走也還差不多；可是火車公司未免太認真了，八點三十分開，同八點三十二分開，不是差不多嗎？”他一面說，一面慢慢地走回家；心裡總不很明白，為什麼火車不肯等他兩分鐘。

有一天，他忽然得一急病，趕快叫家人去請東街的汪先生。那家人急急忙忙地跑去，一時尋不著東街的汪大夫，卻把西街的牛醫王大夫請來了。差不多先生病在床上，知道尋錯了人；但病急了，身上痛苦，心裡焦急，等不得了，心裡想道：“好在王大夫同汪大夫也差不多，請他試試看吧。”於是這位牛醫生大夫走近床前，用醫牛的法子給差不多先生治病，不上一點鐘，差不多先

生就一命嗚呼了。

差不多先生差不多要死的時候,一口氣斷斷續續地說道:“活人同死人也差……差……差……不多,凡事只要……差……差……不多……就……好了,……何……必……太……太認真呢?”他說完了這句格言,就絕了氣。

他死後,大家都很稱贊差不多先生樣樣事情看得破,想得通;大家都說他一生不肯認真,不肯算帳,不肯計較,真是一位有德行的人。於是大家給他取個死後的法號,叫他做圓通大師。

他的名譽越傳越遠,越久越大,無數無數的人,都學他的榜樣。於是人人都成了一個差不多先生。 - - 然而中國從此就成了一個懶人國了。

選自「新生活」雜志

*Gujin wenxuan zhu*, pp. 2 - 3

## 《背影》

朱自清 (1898 – 1948)

我与父亲不相见已二年余了，我最不能忘记的是他的背影。那年冬天，祖母死了，父亲的差事也交卸了，正是祸不单行的日子，我从北京到徐州，打算跟着父亲奔丧回家。到徐州见着父亲，看见满院狼藉的东西，又想起祖母，不禁簌簌地流下眼泪。父亲说：“事已如此，不必难过，好在天无绝人之路！”

回家变卖典质，父亲还了亏空；又借钱办了丧事。这些日子，家中光景很是惨淡，一半为了丧事，一半为了父亲赋闲。丧事完毕，父亲要到南京谋事，我也要回北京念书，我们便同行。

到南京时，有朋友约去游逛，勾留了一日；第二日上午便须渡江到浦口，下午上车北去。父亲因为事忙，本已说定不送我，叫旅馆里一个熟识的茶房陪我同去。他再三嘱咐茶房，甚是仔细。但他终于不放心，怕茶房不妥帖；颇踌躇了一会。其实我那年已二十岁，北京已来往过两三次，是没有什么要紧的了。他踌躇了一会，终于决定还是自己送我去。我两三分回劝他不必去；他只说“不要紧，他们去不好！”

我们过了江，进了车站。我买票，他忙着照看行李。行李太多了，得向脚夫行些小费，才可过去。他便又忙着和他们讲价钱，我那时真是聪明过分，总觉得他说话不大漂亮，非自己插嘴不可。但他终于讲定了价钱；就送我上车。他给我拣定了靠车门的一张椅子；我将他给我做的紫毛大衣铺好坐位。他嘱我路上小心，夜里要警醒些，不要受凉。又嘱托茶房好好照应我。我心里暗笑他的迂；他们只认得钱，托他们真是白托！而且我这样大年纪的人，难道还不能料理自己么？唉，我现在想想，那时真是太聪明了！

我说道，“爸爸，你走吧。”他望车外看了看，说，“我买几个橘子去。你就在此地，不要走动。”我看那边月台的栅栏外有几个卖东西的等着顾客。走到那边月台，须穿过铁道，须跳下去又爬上去。

父亲是个胖子，走过去自然要费些事。我本来要去的，他不肯，只好

让他去。我看见他戴着黑布小帽，穿着黑布大马褂，深青布棉袍，蹒跚地走到铁道边。慢慢探身下去，尚不大难。可是他穿过铁道，要爬上那边月台，就不容易了。他用两手攀着上面，两脚再向上缩；他肥胖的身子向左微倾，显出努力的样子。这时我看他的背影，我的眼泪很快地流下来了。我赶紧拭干了泪，怕他看见，也怕别人看见。我再向外看时，他已抱了朱红的橘子往回走了。过铁道时，他先将橘子散放在地上，自己慢慢爬下，再抱起橘子走。到这边时，我赶紧去搀他。他和我走到车上，将橘子一古脑儿放在我的皮大衣上。于是扑扑衣上的泥土，心里很轻松似的，过一会说，“我走了，到那边来信！”我望着他走出去。他走了几步，回头看见我，说，“进去吧，里边没人。”等他的背影混入来来往往的人里，再找不着了，我便进来坐下，我的眼泪又来了。

近几年来，父亲和我都是东奔西走，家中光景是一日不如一日。他少年出外谋生，独立支持，做了许多大事。那知老境却如此颓唐！他触目伤怀，自然情不能自己。情郁于中，自然要发之于外；家庭琐屑便往往触他之怒。他待我渐渐不同往日。但最近两年的不见，他终于忘却我的不好，只是惦记着我，惦记着我的儿子。我北来后，他写了一信给我，信中说道，“我身体平安，惟膀子疼痛利害，举箸提笔，诸多不便，大约大去之期不远矣。”我读到此处，在晶莹的泪光中，又看见那肥胖的，青布棉袍，黑布马褂的背影。唉！我不知何时再能与他相见！

1925年10月在北京

(选自朱自清《背影》，开明书店1928年版)

*Gaoji Hanyu jiaocheng*

Beijing Yuyan Xueyuan Chubanshe, Beijing, pp. 24 - 26